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揭阳市环保责任考核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3〕52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对环保责任考核工作的领导，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环保责任考核领导小组，负责对全市环境保护责任考核的统一领导和组织协调。领导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 东（市人民政府市长）

副组长：陈澄民（市人民政府副市长）

成 员：邱伟泽（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）

傅友好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
张潮海（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
陈洁辉（市发展改革局副局长）

刘小杰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）

陈锡辉（市公安交警支队支队长）

黄锐亮（市纪委监委）

林小彭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
陈若波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江清丰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）

吴茂昭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

刘文江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
文立刚（市水务局副局长）

黄铭辉（市农业局副局长）

叶明文（市卫生局副局长）

吴邓文（市统计局总统计师）

徐景云（市海洋渔业局副局长）

王业辉（市城乡规划局副调研员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联系电话：8255392）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设在市环境保护局，由傅友好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3年5月27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部分市政府副秘书长分工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3〕53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市人民政府意见，现就部分市政府副秘书长的分工通知如下：

邱伟泽 副秘书长，协调农业、林业、水务、海洋与渔业、气象、农垦、交通、公路、海事、航道、国土资源、环境保护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人口计生、编制工作。

袁泽龙 副秘书长，协调城乡规划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城市行政执法工作。

林兴国 副秘书长，协调外经贸、口岸、海关、检验检疫、经济协